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 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 (I)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表決結果 (II)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支付末期股息每股0.016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之全部決議案已經由股東透過點票表決方式通過。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合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以平郵方式向有權收取股息之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每股0.016港元,郵誤風險概由股東自行承擔。

## (I)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點票表決結果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全部決議案已經由本公司股東(「股東」)透過點票表決方式批准。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聯合」)已就監理投票一事獲委任於股東週年大會作監票人。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之決議案投票概不受任何限制。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之決議案之點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之董事會報告書、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核數 師報告書	3,332,239,737 100.00%	0 0.0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2.	宣佈派發末期股息	3,328,734,737 100.00%	0 0.0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3.	重選洪少倫先生為董事	3,072,486,340 92.20%	259,873,397 7.8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4.	重選趙傑先生為董事	3,068,726,340 92.09%	263,633,397 7.91%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5.	重選楊守雄先生為董事	3,178,049,737 95.37%	154,310,000 4.63%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6.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之酬金	3,332,359,737 100.00%	0 0.0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7.	續聘均富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 會釐定其酬金	3,329,239,737 99.91%	3,120,000 0.09%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8.	更新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計劃授權上限	3,071,271,340 92.17%	261,088,397 7.83%		
由於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9.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之股份	3,332,359,737 100.00%	0 0.00%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10.	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理本公 司之股份	3,076,875,640 92.33%	255,483,397 7.67%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11.	擴大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之一般授權,加入根據 上文第9項決議案授權董事購回之股份	3,076,875,640 92.33%	255,483,397 7.67%		
由於	由於該決議案獲超過50%票數贊成,故該決議案已按普通決議案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為6,489,755,450股股份,即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大會並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概無股東僅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所提早之任何決議案。

## (II)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支付末期股息每股0.016港元

董事會欣然宣佈,聯合將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以平郵方式向有權收取股息之股東寄發末期股息每股0.016港元,郵誤風險概由股東自行承擔。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桂生悦 先生(行政總裁)、洪少倫先生、尹大慶先生、劉金良先生、趙傑先生及趙福全博士;而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徐剛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宋林先生及 楊守雄先生。